



河南平原山水检测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Y2604131

项目名称 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

牧野路厂区雨水检测

委托单位 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

牧野路厂区

检测类别 自行检测

报告日期 2026.04.13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 CMA 章、检验检测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发）签字无效。
- 3、本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或是缺页无效，复印件需加盖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否则无效。
- 4、检测方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 5、对本报告有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未经本公司允许，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或其他商业活动，违者必究。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经纬路中段中关村 e 谷（新乡）创想基地 B 座 5 层 5 号

网址：www.HNPYSSJC.com

电话：0373-5939888/15136780861

邮箱：PYSSjcxx@163.com

邮编：453000



河南平原山水检测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牧野路厂区雨水检测

委托单位: 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牧野路厂区

报告编号: PY2604131

检测内容: 雨水

采样人员: 杜超龙、杨达港

检测人员: 钱悦

报告编写: 张世庆

报告签发: 张世庆

报告审核:

签发日期: 2026年4月13日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一、任务来源

受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牧野路厂区委托，我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08 日对“豫北转向系统（新乡）股份有限公司牧野路厂区雨水检测”项目进行了采样检测工作。

二、检测方案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周期

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周期
雨水	雨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	1 次/1 天，检测 1 天

三、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仪器名称及 仪器型号	检出限
雨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4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JJ224BC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50mL	4mg/L

四、样品情况

样品情况表

样品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编号
				PY2604131
雨水	雨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	第 1 次	SA0101-XP
		悬浮物、化学需氧量	第 1 次	SA0101-QK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	第 1 次	SA0101

五、质量保证

- 1、按照《地表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91.2-2022）等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 2、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均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公司质量体系要求进行。
- 3、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准用，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4、检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确保检测数据的有效。

六、检测结果

雨水

雨水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1 次值
雨水排放口	2026.04.08	pH 值	无量纲	7.7
		悬浮物	mg/L	12
		化学需氧量	mg/L	2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4 类				
检测项目			标准限值 mg/L	
pH 值			6-9（无量纲）	
悬浮物			/	
化学需氧量			30	

七、现场采样照片



报告结束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41612050021

名称: 河南平原山水检测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

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经纬路中段中关村e谷(新乡)创想基地B座5层5号504-505、508-512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24年1月19日

有效期至: 2030年1月18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41612050021

有效期 2030年1月18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